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蔡逸勳  
電話：8462860#268  
傳真：8462780  
電子信箱：garson0816@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301937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30193749\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府辦理「113年度花蓮縣資優教育研習- 創意課程 PART-II 實境遊戲初階課-《我的教室是密室》」實施計畫1份，請依說明薦派相關教師參加並核予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花蓮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110-114年）辦理。
- 二、辦理研習之目的，係為落實特殊教育法之精神，提高特殊教育服務品質，強化資賦優異教育師資專業能力，以保障資賦優異學生就學權益。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教材教法研習，提升教師對資賦優異課程設計、教學等專業能力，以精進本縣中小學資賦優異教育工作。
- 三、參加對象：
  - (一)本縣國小資優教育教師、資優方案教師。
  - (二)本縣國中資優教育教師、資優方案教師。
  - (三)本縣國中、小普通班教師。

113/09/27



(四)對此課程有興趣之教師。

四、參加人數 30 名 為上限，報名人數超過則依序錄取。

五、研習時間與地點：

(一)時間：113年10月13日（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二)地點：花蓮縣宜昌國小 T-SPACE 教室。

六、請參與研習教師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_login.php?](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_login.php?id=585092)

id=585092)報名，並請與會老師攜帶可上網的智慧型手機。

七、請准予報名研習教師公假登記參加；假日參與研習者，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

八、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研習活動承

辦人：宜昌國小陳念梓組長（聯絡電話：

8520209#504）。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花蓮縣波斯頓國際實驗教育機構、宜昌國中（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

副本：



裝

訂

線

